附件1

深圳市国资委网络安全服务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落实《网络安全法》《网络安全等级保护2.0》等有关规定，提升市国资委网络安全管理与技术保障水平，现拟以公开招标方式选定1家供应商为市国资委提供1年网络安全服务。请有意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在市国资委网站（http://gzw.sz.gov.cn）获取采购需求，并带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法人授权书、有效身份证件等材料（盖单位公章）于2022年10月21日14: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二、服务内容和要求

**（一）服务内容**

1、安排1名具备2年以上网络安全相关工作经验的安全服务工程师驻场，协助国资委完成本项目的网络安全日常工作。

2、每季度完成主机设备（包括服务器、网络设备、终端），每月完成应用系统漏洞扫描，提交扫描报告和加固解决方案，整改完毕后进行复核，按时向市网络安全主管单位提交网络安全绩效评估检测报告。

3、每半年完成网站及应用系统渗透测试，提交渗透测试报告和加固解决方案，整改完毕后进行复核。

4、完成季度数据库扫描，提供数据库漏洞扫描详细报告和加固解决方案，整改完毕后进行复核。

5、完成年度网络安全风险评估工作，按照要求提交报告和相关资料，对于风险评估工作中发现问题，给出解决方案，并协助市国资委进行整改。

6、协助市国资委完成网络安全制度建设与落实，根据市国资委实际情况，起草相关制度初稿，推动制度体系按要求建设，跟进制度落实情况，汇总制度执行记录。

7、协助完成年度网络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专项预案的修订，并对1个重要信息系统开展一次应急演练，按时向深圳市网络安全主管单位提交相关材料。

8、协助市国资委完成年度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工作，做好系统定级备案、等保差距自测评、等保整改工作。

9、完成年度网络安全自查，按照要求提交报告和相关资料，协助市国资委做好联合检查小组现场检查相关准备工作。

10、提供全员网络安全意识培训。

11、提供重大活动网络安全保障及应急支持，对市国资委发生的网络安全事件开展应急处置技术支持工作。

12、提供24小时网站在线监控，保障市国资委部署在互联网网站的安全稳定运行，并根据网络安全发展态势，协助市国资委及时处置高危风险安全威胁。

13、提供一年的网络运维服务，按季度进行网络环境巡检、网络故障问题现场排查、网络环境配置（含IPv6）变更与技术支持。

**（二）服务要求**

1、供应商应具备国家认可的网络安全服务相关资质；包括：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 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服务资质、信息安全应急处理服务资质、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资质、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资质，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等。

2、供应商在近3年（2019年1月1日到投标截止时间）完成过深圳市政府单位安全服务项目，并协助该单位取得优异的成绩与排名。（或：供应商在近3年在市级及以上的攻防演练中，协助深圳市党政机关单位取得优异成绩，并获得该单位的表扬信）。

3、供应商拟安排的项目经理及团队成员应具备信息安全相关证书。包括：CISP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认证资质、ITIL（IT服务管理）、CISAW(信息安全保障人员安全运维)、CISAW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应急服务方向）、PMP项目管理专业资格认证、国家信息安全水平证书（二级及以上）、CCIE-Security、国家互联网应急中心颁发的“原创漏洞证明”。

4、供应商须提供近三年在信息化服务项目中获得客户表扬或履约情况为优的情况证明材料。

5、供应商应为深圳本地供应商，或非深圳供应商但在深圳有合法注册的分公司（分公司的必须提供分公司营业执照扫描件，原件备查）。

6、投标人需为本项目配备漏洞扫描工具、数据库扫描工具、移动端扫描工具和网站安全监控产品各一套。项目服务期内，相关工具由国资委调配使用。并提供各工具的外部采购合同或具有投标人独立自主知识产权或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证明材料。

# 三、评标定标方法

如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少于3家，市国资委将根据响应情况对各供应商进行评审（具体标准详见《深圳市国资委网络安全服务采购项目评审表》）后，采用综合评标法确定成交供应商。其中：

（一）评级档次中，得分高的供应商为候选中标供应商；

（二）如评级档次得分相同，则报价低的为候选中标供应商。

**评标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 | | | | **权重** |
| **1** | **价格** | | | | **20** |
| **2** | **技术部分** | | | | **50**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项目实施方案 | 15 | 招标单位评分 | 评审内容：  投标人服务方案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全面性。目标理解准确，任务分解得当，工作安排合理得当，内容覆盖完整。  评分标准：  1.项目总体思路清晰明确，方案合理可行，满足服务要求，针对性强，得 15分；  2.项目总体思路比较清晰，方案比较合理可行，可以满足服务要求，得12分；  3.项目总体思路基本清晰，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基本可以满足服务要求，得 9分；  4.项目总体思路不清晰，方案不完整，不能满足服务需要，不得分。 |
|  | 2 |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 | 10 | 招标单位评分 | 评审内容：  考察投标方案对项目理解程度，如项目难点分析、应对措施等。  1、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内容全面、具体；  2、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内容针对性强；  3、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项目工具运用科学合理；  4、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重可操作性强；。  评分标准：  满足以上四项要求评价为优，得10分；  满足以上三项要求评价为良，得8分；  满足以上二项要求评价为中，得5分；  其它情况不得分。 |
|  | 3 | 质量（完成时间、安全、环保）保障措施及方案 | 5 | 招标单位评分 | 评审内容：  根据招标文件的需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进行横向比较。  评分标准：  1.内容全面，清晰，措施合理、可靠，得5分；  2.内容较全面，比较清晰，措施比较合理、可靠，得3分；  3.内容基本全面，基本清晰，措施基本合理、可靠，得1分；  4.内容缺失，不清晰，措施不合理不可靠，不得分。 |
|  | 4 | 项目完成（服务期满）后的服务承诺 | 5 | 招标单位评分 | 评审内容：投标人提供以下承诺，全部两项的得5分，否则不得分。  （1）承诺服务期满后1个月内主动办理交接工作；  （2）服务期满，后续服务公司未到位前仍按原合同服务承诺提供服务的承诺。  要求提供承诺（格式自定）作为得分依据，未提供承诺或承诺内容不满足要求不得分。 |
|  | 5 | 违约承诺 | 5 | 招标单位评分 | 评审内容：投标人提供以下违约承诺，并说明违约处理办法，承诺以下全部两项的得5分，否则不得分。  （1）人员严格按照招标文件配置；  （2）服务质量达到招标文件要求。  要求提供承诺（格式自定）作为得分依据，未提供承诺或承诺内容不满足要求不得分。 |
|  | 6 | 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情况（仅限一人） | 4 | 招标单位评分 | 评审内容：  项目经理：投标人提供1名具有ITIL（IT服务管理）、CISAW(信息安全保障人员安全运维)、CISP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PMP项目管理等相关证书的项目经理，负责整个项目的规划和管理，项目经理同时具有上述四个证书得4分；项目经理同时具有上述三个证书得3分，项目经理同时具有上述两个证书得2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证明材料：  1.项目负责人必须为响应供应商自有员工，投标截止日前由投标人为其缴交的近三个月（具体指投标截止日所在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开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证明资料可为社保收缴部门盖章证明资料、社保窗口打印资料或社保官网截图；  2.须提供相关资质证书扫描件。 |
|  | 7 | 拟安排的项目主要团队成员（主要技术人员）情况（项目负责人除外） | 6 | 招标单位评分 | 评审内容：  技术实施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投标人为本项目投入至少6名技术实施人员，技术实施人员具有CISP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认证资质、CISAW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应急服务方向）、国家信息安全水平证书（二级及以上）、CCIE-Security、国家互联网应急中心颁发的“原创漏洞证明”、华为HCIE六种证书中的任意一种，每提供一种得1分，全部提供得6分（同一人具有多个证书按一种证书计算，计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证明材料：  1.上述技术实施人员必须为响应供应商自有员工，投标截止日前由投标人为其缴交的近三个月（具体指投标截止日所在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开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证明资料可为社保收缴部门盖章证明资料、社保窗口打印资料或社保官网截图；  2.须提供相关资质证书扫描件。 |
| **3** | **商务部分** | | | | **30**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投标人资质情况 | 9 | 招标单位评分 | 评审内容：  1.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得1.5分；；  2.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 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服务资质，得1.5分；  3.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应急处理服务资质，得1.5分；  4.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资质，得1.5分；  5.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资质，得1.5分；  6.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得1.5分；  以上 6项得分累计，最高得 9分。  证明材料：提供在有效期内的相关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如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所提供的证明材料未能体现上述评分内容的，视为该证明材料无效。 |
| 2 | 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 6 | 招标单位评分 | 评审内容：  考察投标人近3年（2019年1月1日到投标截止时间）完成过深圳市政府单位安全服务项目，并协助该单位取得优异的成绩与排名。（或：供应商在近3年在市级及以上的攻防演练中，协助深圳市党政机关单位取得优异成绩，并获得该单位的表扬信）：  评分依据：  1）每提供一个合同案例得2分，最高得6分；  2）提供合同关键信息作为得分依据。  3）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的，须同时提供能证明经验的其它资料，如：项目报告或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等。  4）以上资料要求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不得分。 |
| 3 | 投标人获奖情况 | 5 | 招标单位评分 | 评审内容：  考察投供应商须提供近三年在信息化服务项目中获得客户表扬或履约情况为优的情况，详细评分如下：  1）每提供有一个客户盖章的证明材料，得1分，最多得5分。  2）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官方网站截图），原件备查。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 4 | 投标人自主知识产权产品（创新、设计）情况 | 8 | 招标单位评分 | 评分内容： 投标人需为本项目配备漏洞扫描工具、数据库扫描工具、移动端扫描工具和网站安全监控产品各一套。项目服务期内，相关工具由国资委调配使用。并提供各工具的外部采购合同或具有投标人独立自主知识产权或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证明材料。此项工具齐全得8分，否则不得分。 评分依据: 1.须提供有效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或授权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2.未按要求承诺或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材料未能有效证明的不得分。 |
| 5 | 服务网点 | 2 | 招标单位评分 | 评分内容：  投标人应为深圳本地供应商，或非深圳供应商但在深圳有合法注册的分公司（分公司的必须提供分公司营业执照扫描件，原件备查）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注册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或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它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资料扫描件，原件备查）；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投标人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3.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4.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5.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深圳信用网”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为供应商信用信息的查询渠道。

# 五、商务要求

（一）项目完成期限：2023年10月31日之前完成年度服务事项。

（二）报价要求：本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90万元，含所有税费。根据服务内容条款中的13项内容分别报价再汇总价。超出预算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三）验收及付款方式

1、2023年10月31日之前完成所有服务事项。

2、年度服务事项完成后，市国资委及时按规定对该项目进行验收。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向市国资委递交验收通知书，市国资委在收到验收通知书的7个工作日内，安排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合同的规定完成项目验收。如符合要求，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如不符合要求，供应商仍应予以整改，并承担相关费用，同时延长验收期限，直至项目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3、支付方式采用年度服务费用与信息安全绩效考核成绩直接挂钩，根据信息安全绩效考核成绩动态调整实际支付服务费用的模式。其中服务费用的70%为固定支付费用，服务费用剩余30%为验收款，按照市国资委在2022年政府部门绩效评估指标体系中信息安全指标成绩（参考“网络安全与舆情应对”与“数字政府建设”2项指标）予以考核确定。其中：市国资委被上级信息安全主管单位通报1次，扣除合同总额的5%；2022年政府部门绩效评估指标体系中每一项信息安全指标被扣除0.5分，则扣除合同总额的1%；上述两项成绩不重复扣除费用，扣完合同总额30%为止。